

陕西服装工程学院人事处文件

陕服人[2020]17号

签发人：王捍政

关于 2020 年我校教师岗前培训与教师资格 理论考试安排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部）：

根据《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0 年全省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与教师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陕教师办〔2020〕25 号）文件精神，现就我校教师岗前培训与教师资格基础理论考试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时间

全省高校教师岗前培训验收考试定于 12 月 5 日进行。

二、考试方式与考点安排

此次考试采用线下开卷的考试模式；考点定于咸阳师范

学院。

三、准考证打印

考生于12月2日-4日登入“陕西省高校教师岗前培训与验收考试管理系统”（网址：<http://gqpx.sneducloud.com/>）自行打印准考证（以标准A4纸整面打印）。

四、培训考核成绩

本次考试满分为100分，60分及格。考试成绩由卷面成绩（占70%）和培训考核成绩（占30%）组成，卷面成绩与培训考核成绩同时达到各自权重的60%以上，方可认定合格。培训考核成绩每门课程均为30分（集中培训20分，自主培训10分），集中培训与自主培训成绩同时达到各自权重的60%（集中培训12分，自主培训6分）以上为合格。

省高师中心会根据培训系统学时统计对参训教师在线学习情况进行考核。参训教师学习时长不得少于培训课程总学时，学习系统统计截止时间为11月24日，11月24日24时系统准时关闭，培训不合格人员不得参加2020年陕西省高校教师资格基础理论知识考试。

五、考试纪律

对考生违规行为，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认定和处理。对有违纪行为的，取消该科目的考试成绩；对有作弊行为的，其当次报名参加考试的各科成绩无效，且3年内不得再次报名参加教师资格考试。

六、其他事宜

考生应携带身份证、工作证明（由人事处统一开具）、准考证及培训指导用书原本参加考试。

务请各单位及时通知相关教师，按照时间结点认真做好此项工作。

